

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办事处

关于 2022 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的报告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街道 2022 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行政执法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我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和中央有关决策部署，结合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综合示范区创建，按照“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有关要求，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各项工作，行政执法工作取得新进展。

（一）加强人员管理，增强自身素质

一是健全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岗位职责，强化执法纪律。要求执法人员按照职责范围开展执法工作，严格遵守证据确凿、法规准确、程序合法、处罚恰当，手续完备的执法方针，确保案件质量。

二是做好行政执法人员管理。未经培训或考试不合格者一律不准进入行政执法队伍，取得行政执法证件后，方可上岗执法。通过严格的程序，将政治素质高、理论修养好、专业能力强的人才留住用好，从而提升行政执法队伍的业务素质和整体水平，今年回兴街道综合执法大队和街道办事处执法人员共有 24 人，全部参加网络培训学习 40 小时，并通过行政执法考试，做到亮证执法。

三是加强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对已聘任的行政执法辅助人员定期开展思想政治、法律知识、岗位技能和心理健康等培训，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的岗位责任、学习培训、绩效考核、保密管理等制度，提高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的职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二）行政执法工作开展

一是保障行政执法合法性、合理性。坚持“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不得侵害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尊重经济社会发展客观规律，充分考虑行政相对人的主观条件，综合权衡经济与社会效益，选择合理、必要、恰当的方式，避免给行政相对人增加不必要的负担。二是开展柔性行政执法。行政执法机构可以组建由执法人员、志愿者等组成的行政劝导示范队伍，通过文明用语，耐心细致对各类违法违规、不文明行为进行劝导、制止。

（三）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

严格执行《渝北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正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制度实施方案》，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通过强化事前公开、规范事中公示、加强事后公开等方式，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主体、行政执法人员信息、行政执法计划、行政执法信息、行政权力事项、行政处罚决定书等全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有效监督行政权力运行，保障行政管理相对人的知情权、参与权和救济权。

二、存在主要问题

（一）执法力度还不够强。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违法成本低，执法成本高，执法周期长，限制多。所以针对违法行为，大多数只督促其整改，处罚的少，执法效果不明显。

（二）目前，镇街一级的行政执法责任制还处于初级阶段，还不够完善，24个执法人员分散于各科室，不能有效的凝聚在一起。

（三）机关人员整体行政执法水平有限，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法律业务知识薄弱，在实际业务开展理论与实际存在差距，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不足。

三、2023年工作打算

（一）完善“权责清单”积极配合区级部门动态调整权责清单，以处罚事项清单、监管事项清单、职责边界清单分类管理为突破口，稳步推进执法领域拓展，拓宽服务事项。

（二）建立完善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办法，行政执法责任制、行政执法音像记录设备使用管理办法，行政执法案卷管理制度等。

（三）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使行政执法人员年度岗位培训与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工作相结合,确保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落到实处,切实提高执法人员业务水平。

（四）加强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事项，强化社会对行政执法监督与监管。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回兴街道办事处

2023年1月28日